

國立臺南大學 公告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3年7月2日

發文字號：南大教字第1130012737號

主 旨：公告本校113學年度四技二專甄選入學招生錄取名單。

依 據：113年6月24日本校招生委員會議決議。

公告事項：

壹、錄取名單：（正取生按准考證號碼排序，備取生依成績高低排序，次序由左至右，由上至下）

一、資訊工程學系：正取生 1 名

69040005王○群

二、視覺藝術與設計學系

（一）正取生 3 名

58079901沈○凡

61070834陳○琳

72070047劉○璇

（二）備取生 2 名

57070089黃○裕

61070638黃○涵

貳、注意事項

一、錄取生無論正取或備取 1 個或 1 個以上校系科（組）、學程，須於 113 年 7 月 10 日（星期三）上午 10 時至 113 年 7 月 12 日（星期五）下午 5 時止，至技專校院招生委員會聯合會之四技二專聯合甄選委員會網站登記就讀志願序（網址：<https://www.jctv.ntut.edu.tw/enter42/apply/>）。凡未依規定期間方式登記就讀志願序者，一律不予分發，視同放棄錄取資格。

二、四技二專聯合甄選委員會依考生登記就讀志願序進行統一分發，考生經分發錄取後，始取得該校系科（組）、學程之錄取入學資格；原住民考生（或離島考生）如獲同一校系科（組）、學程之一般考生名額及原住民考生（或離島考生）名額分發機會時，以一般考生名額優先分發。

- 三、就讀志願序統一分發結果訂於 113 年 7 月 16 日（星期二）上午 10 時起公告於四技二專聯合甄選委員會網站。分發結果通知由錄取學校寄發，屆時請分發錄取生依通知說明完成報到手續。
- 四、對甄選結果有疑義者，請填妥簡章附錄十「甄選錄取結果複查申請表」，於 113 年 7 月 3 日（星期三）中午 12 時前傳真至本校（傳真號碼：06-2149605），傳真後請電話確認本校已收到傳真，逾期或未依規定之複查手續辦理者，概不受理。

校 長 陳 惠 萍